

楚簡文字零釋

范麗梅

提 要

本文針對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〈君子為禮〉、郭店楚墓竹簡〈尊德義〉以及楚簡「度」字進行考釋。〈君子為禮〉簡五至簡八論及容貌視聽與言行舉止的準則，是全文重要的一個段落，本文考釋該段落「挑」、「作」、「撓」、「發」、「脅」、「偃」、「傾」、「蹶」、「搖」、「卑」共十個疑難字。〈尊德義〉首簡是全篇的總綱，本文引用《楚辭·九章·懷沙》「懲連改忿」考釋其中「懲忿連」三字，並對全句進行比較完整的解說。「度」字普遍見於仰天湖、望山、包山、郭店以及上博楚簡中，是出土文獻釋讀關鍵的字詞，本文綜理眾家成果，並且提出新的考釋意見。

關鍵詞：楚簡、君子為禮、尊德義、度

本文於 96.02.15 收稿，96.05.16 審查通過。
*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。

Some Exegeses on the Texts of the Chu Bamboo Slips

Pham, Lee – moi*

Abstract

This paper analyzes the “*Junzi weili*” section in the *Shanghai bowuguan cang zhanguo Chu zhushu* (Shanghai Museum’s collection of Chu bamboo strips), the “*Zun deyi*” section in the Guodian Chu bamboo slips, and the word “*wen*” in the Chu bamboo slips. In the “*Junzi weili*”, I find in slips 5 to 8 an important discussion on the criteria of proper appearance, behavior and attitude. Therefore, I choose to discuss ten obscure words in these slips, including *tiao*, *zuo*, *nao*, *fa*, *xie*, *yan*, *qing*, *jue*, *yao*, and *bei*. In the “*Zun deyi*”, the first slip contains an outline of the text. Focusing on the term “*cheng fen lian*” in the slip, I offer an exegesis by referring to a related term, *chenglian gaifen*, found in the “*Huaisha*” of “*Jiuzhang*” chapters of the *Chu Poetry*. Finally, I discuss the word “*wen*”. The word is prevalent in the Chu bamboo slips of Yangtianhu, Wangshan, Baoshan, Guodian and the Shanghai Museum. It has become a keyword in previous studies on the unearthed manuscripts. On the basis of a critical review of previous studies, I try to propose a new interpretation.

Keywords: Chu bamboo slips, *Junzi weili*, *Zun deyi*, *wen*

* Ph.D. Candidate,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,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.

楚簡文字零釋

范麗梅

一、上博楚簡五〈君子爲禮〉

上博五〈君子爲禮〉的論述形式與傳世文獻《論語》、《禮記》等孔門弟子與孔子的對答模式相同，皆爲一問一答的短文，數則短文再合成一篇的形式。根據整理者與陳劍、陳偉等學者的編聯，大致可以分爲四大段落。¹每一段落皆有各不相同的論述主題。簡一至簡三記顏淵與孔子論不義勿言、勿視、勿聽、毋動。簡三、簡九與簡四拼接，記顏淵與孔子論人所惡之獨知、獨貴、獨富。簡五至簡八論及容貌視聽與言行舉止的準則。簡十一至簡十六重新編聯，記子羽與子貢論孔子之賢。其中簡五至簡八尚有多處字詞未有合理的解釋，本文不揣簡陋，試作若干考釋。

（一）釋簡五「凡色，毋憂、毋挑、毋作、毋撓」

整理者讀作「凡色毋憂、毋挑、毋作、毋謠」，引《爾雅·釋言》解「挑」作「偷」，引《禮記·曲禮上》「將即席，容毋作」釋「作」，並且引郭店〈成之聞之〉簡二十四「形於中，發於色」說明「凡色毋憂、毋挑、毋作」

¹ 陳劍：〈談談《上博（五）》的竹簡分篇、拼合與編聯問題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19日。陳偉：〈《君子爲禮》9號簡的綴合問題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3月6日。

其理至明。至於「謠」，則解作歌謠之義。²按，整理者所作考釋不確，意思不明。簡文在此乃指形諸於顏面的四種表情。

「憂」，指憂愁，文獻有「憂色」一詞，如《左傳·宣公十二年》：「城濮之役，晉師三日穀，文公猶有憂色。」又《荀子·堯問》：「楚莊王謀事而當群臣莫逮，退朝而有憂色。」皆指因憂慮而發愁的表情。「挑」，簡文作「佻」，二字多有通假之例，如《國語·周語》：「郤至佻天之功以爲己力。」《說文·手部》引「佻」作「挑」。又如銀雀山《尉繚子·攻權》：「佻戰毋全氣。」傳世本「佻」作「挑」。並且在文獻使用中皆有輕薄放恣之意，如《楚辭·離騷》：「余猶惡其佻巧。」王《注》：「佻，輕也。」又《詩經·小雅·大東》：「佻佻公子。」朱熹《集傳》：「佻，輕薄不奈勞苦之貌。」又《詩經·鄭風·子衿》：「挑兮達兮，在城闕兮。」朱熹《集傳》：「挑，輕儇跳躍之貌。達，放恣也。」人多半因心裏有歡喜之情，而輕儇跳躍，容易顯露出輕薄放恣的表情。「作」，指忿怒，文獻有「作色」一詞，如《禮記·哀公問》：「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。」鄭玄《注》：「作，猶變也。」《莊子·天地》：「謂己道人，則勃然作色；謂己諛人，則怫然作色。」《晏子春秋》：「公忿然作色，不說。」皆指因事而神情嚴肅或發怒的表情。「撓」，簡文作「謔」，整理者已指出此字又見於郭店楚簡〈性自命出〉簡二十四「歌謠」之「謔」。「謔」或「謔」，古音在餘紐宵部，「撓」，泥紐宵部，音近可通。「撓」，指膽怯，文獻有「色撓」或「膚撓」一詞，如《韓非子·顯學》：「漆雕之議，不色撓，不目逃。」又《戰國策·魏策四》：「挺劍而起，秦王色撓。」又《孟子·公孫丑上》：「北宮黝之養勇也，不膚撓，不目逃。」《經義述聞·卷三十一·膚》：「人之顏色見於皮膚，故古人以膚色並言。《管子·內業篇》：『和於形容，見於膚色。』《列子·湯問篇》：『膚色脂澤。』枚乘〈七發〉：『今大子膚色靡曼。』是也。膚色相連，故色亦可

² 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五）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6年1月），頁257。

謂之膚。……撓，弱也。面有懼色，則示人以弱，故謂之色撓。不膚撓者，無懼色也。」³即指因恐懼而膽怯的表情。簡文此言凡色之四母者，正謂憂、喜、怒、懼四種易於表露於顏面的情緒反應。

(二) 釋簡七「肩毋發、毋廢」

簡文「肩毋發毋廢」整理者讀「肩」為「擎」，讀「發」為「廢」，讀「廢」為「痾」或「痛」。⁴季旭昇讀「肩」為「肩」，讀「發」為「廢」，解為「肩膀不要向下垮」之意。又以為「廢」字所從有「同」、「冏」、「谷」、「卷」四種說法，於簡文或釋讀作「動」、「竦」、「袒」、「蜷」四者皆可通。⁵秦樺林則舉《新書·容經》「廢首低肘」、「平肩正背」、「肩不上下」說明簡文「肩毋廢」指肩須平而勿垂下之義。⁶牛新房則認為當釋作「冏」，讀為「聳」，「肩毋廢」指肩不要下垂，「毋聳」指不要上抬。⁷蘇建洲先釋「冏」作「冏」，讀為「擎」。⁸後又認為「冏」字應釋作「冏」，讀為「竦」。⁹陳劍則釋作「冏」，讀為「傾」。¹⁰

經由諸位先生的釋讀，簡文此句基本的意思逐漸明確。然而關鍵的「冏」字考釋仍有問題，首先是此字所從聲符不明，多達「同」、「冏」、「谷」、「卷」、「尙」五種說法。其次是所釋「痛肩」、「動肩」、「竦肩」、「袒

³ 王引之：《經義述聞》（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9月），頁743-744。

⁴ 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五）》，頁259。

⁵ 季旭昇：〈上博五芻議（下）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18日。

⁶ 秦樺林：〈楚簡《君子為禮》筭記一則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22日。

⁷ 牛新房：〈讀上博（五）筭記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9月17日。

⁸ 蘇建洲：〈《上博（五）》東釋（二）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28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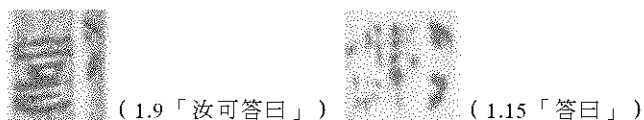
⁹ 蘇建洲：〈《上博楚簡（五）》考釋二則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12月1日。

¹⁰ 轉引自蘇建洲：〈《上博楚簡（五）》考釋二則〉。

肩」、「蜷肩」、「聳肩」、「擎肩」、「傾肩」等，或聲韻有隔，或文獻上不見或晚出，皆不足以證明其說。按，簡文「肩」字，學者已指出又見於上博《周易》簡四十九「厲肩心」，¹¹二者字形如下：



此字形應是「合」字，而略有訛變，相關訛變的形體又見於信陽楚簡，¹²例如：



其上部所從「合」字寫法與簡文類似。簡文「肩」字應從厂，合聲，讀作「脅」。而上博《周易》簡四十九「厲肩心」之「肩」，對照今本作「薰」。「薰」，曉紐文部，「合」，匣紐緝部，「脅」，曉紐葉部，三者聲紐相同或相近，韻部文緝對轉，緝葉旁轉，因此聲韻俱近，可以通假。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：「脅，字亦作腴，作胎，作胛。」¹³李富孫《易經異文釋》卷五：「《孟子》脅肩，漢揚雄傳作『翁』。」另外《詩經·大雅·抑》鄭《箋》作「胎」，《後漢書·張衡傳》李《注》作「歛」，¹⁴則知此詞聲符有作「夾」、

¹¹ 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三）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3年12月），頁61。

¹²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：《信陽楚墓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6年3月），圖版114。

¹³ 朱駿聲：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4年1月），頁195。

¹⁴ 高亨纂著，董治安整理：《古字通假會典》（北京：齊魯書社，1997年7月），頁693、694。

「合」、「甲」者。然則簡文與《周易》皆可讀作「脅」，唯確切意義略有不同。「脅」，《左傳·僖公二十三年》：「曹共公聞其駢脅，欲觀其裸。」孔《疏》：「脅是腋下之名，其骨謂之肋。」《儀禮·特牲饋食禮》：「長脅二骨短脅。」胡培翬《正義》：「脊兩旁之肋，謂之脅。」《釋名·釋形體》：「脅，挾也，在兩旁，臂所挾也。」《說文》：「脅，兩膀也。」然則「脅」指身軀腋下兩旁之意。簡文「肩毋脅」，文獻有「脅肩」一詞，見於《孟子·滕文公下》：「曾子曰：『脅肩諂笑，病于夏畦。』」趙岐《注》：「脅肩，竦體也。」又《漢書·吳王劉濞傳》：「脅肩參足。」《漢書·鄒陽傳》：「脅肩低首。」顏師古《注》：「脅，翕也。謂斂也。」因此簡文「肩毋脅」即指肩不要合斂高竦之意。

至於「肩毋發」，「發」有開啓之意，如《論語·述而》：「不憤不啓，不悱不發。」《莊子·胠篋》：「將爲胠篋探囊發匱之盜而爲守備。」與「脅」合斂之意正好相反，文獻又有「辟」「脅」相對者，如《漢書·王莽傳中》：「動靜辟脅，萬物生焉。」顏師古《注》：「辟音關，關，開也。脅，收斂也。」「辟」即開，與「發」意思相同，亦與「脅」成爲一組反義詞。因此簡文「肩毋發、毋脅」即指肩毋開合，亦即肩膀必須平正，不要過於鬆懈而放開，也不要過於畏縮而高聳。

此外，《周易·艮卦·九三》「厲薰心」，上博《周易》簡四十九作「厲合心」，二者皆應讀作「脅」。「脅」有拉折壓迫之義，如《淮南子·本經》：「性命之情，淫而相脅。」高誘《注》：「脅，迫也。」《管子·大匡》：「使公子彭生乘魯侯，脅之，公薨于車。」文獻或作「擗」，《公羊傳·莊公元年》：「齊侯怒，與之飲酒，於其出焉，使公子彭生送之，於其乘焉，擗幹而殺之。」何休《注》：「折聲也。」《左傳·桓公十八年》：「使公子彭生乘公，公薨于車。」杜預《注》：「拉公幹而殺之。」孔《疏》：「莊元年《公羊傳》曰：『擗幹而殺之。』《齊世家》云：『因摺殺魯桓公。』擗、摺、拉音義同也。」然則《周易》「厲薰心」、「厲合心」、「厲脅心」皆謂危亡之憂壓迫其心之意。

(三) 釋簡七「身毋偃、毋傾」

簡文「身毋駁毋倩」，整理者以爲「駁」，從身，從安，讀作「偃」。「倩」則讀作「靜」。指出「身宜正直」而未做詳細的說明。¹⁵按，「駁」，從身，安聲，與「偃」皆影紐元部，可通。因此整理者此說可從。至於「倩」，應讀作「傾」。「倩」，清紐耕部，「傾」，溪紐耕部，聲近韻同可通。

簡文言「身毋偃毋傾」，「偃」，在文獻中前伏與後仰二義兼具，前伏之義如《說文》：「偃，僵也。」《呂氏春秋·貴卒》：「管仲扞弓射公子小白，中鈎，鮑叔御，公子小白僵。」高誘《注》：「僵，猶偃也。」後仰之義如《吳越春秋》：「迎風則偃，背風則仆。」《墨子·備穴》：「偃一覆一。」孫詒讓《閒詁》引畢云：「偃，仰也。」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：「伏而覆曰仆，仰而倒曰偃。」¹⁶然則伏、仰二義實相對而言的關係，是一物前後搖擺的擺動，如《尚書·金縢》：「秋，大熟，未穫。天大雷電以風，禾盡偃。」《論語·顏淵》：「君子之德風，小人之德草。草上之風，必偃。」何晏《集解》引孔曰：「偃，仆也。」皇侃《疏》：「偃，臥也。」《孟子·滕文公上》：「草上之風，必偃。」趙岐《注》：「偃，伏也。」乃指風吹禾草前後的擺動，簡文「偃」從身，實泛指身體前後俯仰的動作。

至於「傾」，則指左右偏側之意，如《說文》：「傾，仄也。」又「仄，側傾也。」《列女傳·節義》：「宮人皆傾觀。」王照圓《補注》：「傾，側也。」《禮記·曲禮下》：「凡視，上於面則敖，下於帶則憂，傾則姦。」鄭玄《注》：「闕頭旁視，心不正也。」孔穎達《疏》：「傾，敬側也。」因此簡文「傾」應泛指身體左右傾側的動作。

前後之偃仰，左右之傾側是人或物慣常的動作，二者往往相對成詞，如《管子·勢》：「一偃一側，不然不得。」尹知章《注》：「偃側，猶倚伏

¹⁵ 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五）》，頁259。

¹⁶ 朱駿聲：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，頁721。

也。」因此簡文「身毋偃毋傾」，正謂身體應當平直，不要前俯後仰，也不要左傾右側。

(四) 釋簡七「行毋蹶、毋搖」

簡文「行毋𠂔毋敎」，整理者讀「𠂔」爲「𠂔」，讀「敎」爲「搖」，解爲「形容應端莊，不宜顧盼搖晃」。¹⁷ 然而所謂「顧盼」，簡文前面已言及「凡目毋遊」，所謂「搖晃」，簡文前面也已言及「身毋偃毋傾」，在此皆不應該重複。

簡文「𠂔」字字形如下：



下部從止，上部字形略訛，應是「𠂔」字，與「氏」字相混，尤其表現在三晉文字中，三晉「氏」字有如下字形：



(三晉115「氏」)



(屬羌鐘「屬氏之鐘」)



(中山王鼎「氏以賜之」)

而「𠂔」字又有如下字形：



(中山王圓壺「以憂厥民」)



(中山侯鉞「以敬厥衆」)



(屬羌鐘「厥辟韓宗」)

¹⁷ 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五）》，頁259。

與以上諸字形比較，可知簡文「𠂔」字應從止，𠂔聲。讀作「蹶」，從止表行走之義，「蹶」，文獻又作「躩」，「𠂔」，古音見紐月部，「蹶」，見紐月部，「躩」，見紐鐸部，聲紐相同，韻部相近，可通。「蹶」在文獻的使用中，由同一意涵引伸出二種相反的意義，一是以「蹶」或「躩」為行走快速之義，如《國語·越語下》：「臣聞從時者，猶救火、追亡人也，蹶而趨之，唯恐弗及。」韋昭《注》：「蹶，走也。」《論語·鄉黨》：「行不履闕，過位，色勃如也，足躩如也，其言似不足者。」又：「君召使擯，色勃如也，足躩如也。」皇侃《義疏》引江熙：「不暇閒步，躩，速貌也。」《禮記·曲禮上》：「將即席，容毋作，兩手摳衣，去齊尺，衣毋撥，足毋蹶。」鄭《注》：「行遽貌。」二是行走快速則容易跌倒，而有顛躓傾倒之義，如《孟子·公孫丑上》：「今夫蹶者、趨者，是氣也，而反動其心。」朱熹《集注》：「如人顛躓趨走，則氣專在是而反動其心焉。」《荀子·富國》：「夫是之謂國蹶。」楊倞《注》：「蹶，傾倒也。」《淮南子·精神》：「形勞而不休則蹶。」高誘《注》：「蹶，顛。」因此簡文「行毋蹶」乃指行走時應注意速度，不要過快而跌倒。

至於「𠂔」字，整理者讀「搖」正確，然而釋作搖晃則不確。文獻中「搖」有行走疾速之意，如《方言》：「搖，疾也。」《廣雅·釋詁一》：「搖，疾也。」《楚辭·九章·抽思》：「願搖起而橫奔兮，覽民尤以自鎮。」《讀書雜誌·餘編下·楚辭》：「搖起，疾起也。疾起與橫奔，文正相對。」¹⁸ 因此簡文「行毋搖」乃指行走時應注意速度，不要突然快速奔走。

(五) 釋簡七「足毋卑、毋高」

簡文「足毋豕毋高」，整理者讀「豕」為「墜」，解為低義，與「高」對言。¹⁹ 其實禰健聰已指出整理者釋簡文作「豕」，于形不合，並引郭店《尊德

¹⁸ 王念孫：《讀書雜誌》（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9月），頁1040。

¹⁹ 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五）》，頁259。

義〉簡十八與上博〈容成氏〉簡二十九說明疑爲「鞭」字古文，並讀此字作「偏」。²⁰按，禰說字形可從，而釋讀不確。簡文「豕」字如下：



上從卞，下從又，此字形楚文字多見，除了禰說所舉二例，還有若干字形如下：



(郭店〈五行〉簡34「中心辨然」)



(郭店〈尊德義〉14「教以辨說」)



(上博〈容成氏〉16「辨爲五音」)



(上博〈容成氏〉20「辨其左右」)

與上面諸字形比較，尤其是〈容成氏〉二例，可以確定簡文此字確從「卞」聲，在此可讀作「卑」，「卞」，並紐元部，「卑」，幫紐支部，聲紐相近，韻部似隔，然而文獻有通假的例子，如《書序》：「王俾榮伯。」《釋文》：「俾，馬本作辨。」²¹「俾」，幫紐支部，「辨」，並紐元部，即聲紐幫與並，韻部支與元通假之例，並且由上舉諸例「卞」字在楚簡中多用做「辨」字聲符可證。又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：「卑，字亦作『匾』。……匾、卑雙聲。」²²「匾」，幫紐眞部，眞元旁轉，亦可通。「卑」在文獻使用中有低下之義，如《禮記·中庸》：「辟如登高必自卑。」孔《疏》：「卑，下也。」《周易·繫辭

²⁰ 禰健聰：〈上博楚簡（五）零筭（二）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26日。

²¹ 高亨纂著，董治安整理：《古字通假會典》，頁479。

²² 朱駿聲：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，頁558。

上》：「卑高以陳，貴賤位矣。」孔《疏》：「卑謂地體卑下。」卑下之義與「高」正相反。

簡文「足毋卑毋高」，整理者以為指行進間步履宜穩重，並引《國語·周語下》說明「視遠足高」是行容不正，其解說不明確。所謂「足高」，指舉步高遠，引伸有高傲之義，如《左傳·襄公三十年》：「不惑而願大，視躁而足高，心在他矣。」《國語·周語下》：「今晉侯視遠而足高，目不在體，而足不步目，其心必異矣……視遠，日絕其義；足高，日棄其德。」《呂氏春秋·精論》：「妾望君之入也，足高氣彊，有伐國之志也。」而「卑」則有輕賤之義，如《說文》：「卑，賤也。」《荀子·大略》：「志卑者輕物，輕物者不求助。」又《修身》：「狹隘褊小，則廓之以廣大；卑溼重遲貪利，則抗之以高志。」楊倞《注》：「卑謂謙下，溼亦謂自卑下如地之下溼然也。《方言》：『溼，憂也。自關而西，凡志而不得，欲而獲，高而有墜，行而中止，皆謂之溼。』」因此簡文「足毋卑毋高」實指舉止不要自卑，也不要自傲的意思。

二、郭店楚簡〈尊德義〉

郭店楚簡〈尊德義〉首簡所言「尊德義，明乎民倫，可以為君。濼忿繚，改忌勝，為人上者之務也」，²³是全篇開宗明義的總綱，談論為君、為人上者之所務在於尊德義、明民倫、濼忿繚與改忌勝四者。其中「濼忿繚」一句尚未有比較完備的解釋，試作考釋如下。

「濼」、「繚」二字字形如下：



²³ 荆門市博物館：《郭店楚墓竹簡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98年5月），頁55。

「濶」，從水睪聲，古音在端母脂部。「懲」，古音在定母蒸部。端、定二聲皆為舌頭音，脂、蒸二韻相近可通，因此「濶」可讀作「懲」。「繻」，從絲，從車，《說文》：「繻，馬繻也。從絲車。與連同意。」則「繻」與「連」同。《楚辭·九章·懷沙》：「懲連改忿兮抑心而自強」，王逸《注》：「懲，止也。」懲與改為前後文動詞，與簡文「懲」、「改」前後句兩個動詞相同。「連」，王逸《注》：「言止己留連之心。」乃以「留連」解之。《史記·屈原賈生列傳》引此句作：「懲違改忿兮抑心而自彊」，其中「連」作「違」，歷來學者多以「連」為形近而誤的錯字，如《讀書雜誌·餘編下·楚辭》：「連，當從《史記·屈原傳》作違，字之誤也。違，恨也。言止其恨，改其忿也。恨與忿義相近，若云留連之心則非其類矣。」²⁴正是以「連」為誤字，同時解「違」為恨。然而簡文作「繻」，與「連」同，可知「連」並非誤字。

李零曾指出簡文「忿連」應讀作「忿戾」，²⁵陳偉也列舉《論語·陽貨》：「古之矜也廉，今之矜也忿戾。」為證，並舉何晏《注》引孔安國「惡理多怒」來解釋。²⁶「戾」古音為來母月部，與「連」古音為來母元部，聲韻皆通，可知「忿連」與「忿戾」意相同。另外，古書又有「忿類」，見於《左傳·昭公二十八年》：「貪恡無餒，忿類無期。」「類」古音為來母物部，與「連」、「戾」音韻亦近，且杜預《注》：「類，戾也。」是又可知「忿連」、「忿戾」與「忿類」意義相當。至於「連」、「違」二字，在古書中還有其他異文，如《文選·潘岳河陽縣作》：「連陪廁王寮」之「連」，五臣《注》本作「違」。而「違」古音匣母微部，與「類」之物部為對轉，且《禮記·大學》：「人之彥聖而違之」，鄭玄《注》：「違，猶戾也。」凡此可知，簡文與文獻中的「忿連」、「忿戾」、「忿類」與「忿違」皆為音義相當的詞組，其意為無理的忿恨多怒，亦即暴虐之意。

而簡文「懲忿連」之意，《大戴禮記·保傳》：「天子……不能懲忿窒

²⁴ 王念孫：《讀書雜誌》（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9月），頁1040。

²⁵ 李零：《郭店楚簡校讀記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2年3月），頁141。

²⁶ 陳偉：《郭店竹書別釋》（武漢：湖北教育出版社，2003年1月），頁136。

愆，不從太師之言，凡是之屬太傅之任也。」又《周易·損卦·象傳》：「君子以懲忿窒欲。」又《左傳·成公三年》：「各懲其忿，以相宥也。」皆謂懲止忿怒。文獻又有「止忿」一詞，如《管子·宙合》：「此言止忿速，濟沒法也。」與之相反的是文獻中的「行忿」、「遂忿」，如《管子·宙合》：「夫行忿速，遂沒法，賊發。」又《韓非子·解老》：「譬之若劍戟，愚人以行忿則禍生，聖人以誅暴則福成。」又《管子·法禁》：「以朋黨爲友，以蔽惡爲仁，以數變爲智，以重斂爲忠，以遂忿爲勇者，聖王之禁也。」明代汪瑗《楚辭集解》說：「懲違改忿，如《易》『懲忿窒欲』，《左傳》『昭德塞違』之意。君子修身之功，莫切于此；克己之功，莫難于此。」²⁷可知「懲忿連」在簡文中指的是爲人上者的君主修身之務在懲止（戒慎抑止）無理的忿恨多怒（暴虐）。

至於「改」，《周易·益卦·象傳》：「有過則改」，《孔疏》：「改，謂改更懲止。」所言改更懲止，正簡文懲與改之意。「忌勝」，顏世鉉曾舉《語叢二》：「惡生於性，怒生於惡，勝生於怒，忌生於勝，賊生於忌。」以及《荀子·成相》：「主忌苟勝，群臣莫諫必逢災。」楊倞《注》：「主既猜忌，又苟欲勝人也。」進行說明。²⁸另《逸周書·周祝》：「維彼忌心是生勝」，孔晁《注》：「勝謂勝所忌。」潘振《解義》：「心有所嫉，是謂忌心，故好勝。」²⁹則「忌勝」指由「性」、「惡」、「怒」、「勝」、「忌」、「賊」一連串惡忌之事中產生的猜忌與好勝之心，爲人上之主所應改更導正。睡虎地秦簡《爲吏之道》有：「毋復期勝，毋以忿怒決。」³⁰「期勝」即「忌

²⁷ 汪瑗撰，董洪利點校：《楚辭集解》（北京：北京古籍出版社，1996年10月二刷），頁201。

²⁸ 顏世鉉：《郭店楚簡淺釋》，收入《張以仁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》（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99年1月），頁394。

²⁹ 黃懷信、張懋鎔、田旭東撰，李學勤審定：《逸周書彙校集注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5年12月），頁1143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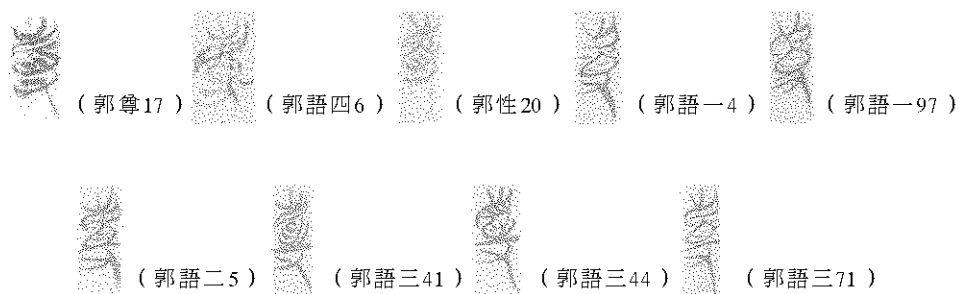
³⁰ 睡虎地秦墓竹簡整理小組編：《睡虎地秦墓竹簡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2001年12月），頁81。

勝」，秦簡以「期勝」與「忿怒」連說，也與此「忌勝」與「忿連」連言相當。《晏子春秋·問下》有所謂「喜樂無羨賞，忿怒無羨刑」，簡文以「懲忿連，改忌勝」為為君之務，旨在因忿連暴虐之君，不能合理的執法行罰，而忌才好勝之君，也不能合理的論功行賞，實扣緊了賞、罰二者來立論，強調前說仁德與合義的重要，此所謂尊「德」、「義」。

綜上所述，則首簡可以語譯為「尊崇德與義，明瞭於人倫關係，此足以作為君主。戒慎抑止無理的忿恨暴虐，改更導正猜忌與好勝之心，是作為人上之君主的重要事。」

三、釋楚簡文字「度」

楚系簡牘包括仰天湖、望山、包山、郭店以及上博等簡中有「度」字，其寫法多變，以郭店楚簡為例，約有以下不同的寫法：



歷來學者的隸定與釋讀多有不同。其中裘錫圭認為「度」從且得聲，與「度」、「序」古音皆相近。³¹ 而陳偉則以《禮記·坊記》「禮者，因人之情而為之節文，以為民坊者也」、《管子·心術上》「禮者，因人之情，緣義之理，而為之節文者也」以及《淮南子·齊俗》「故禮因人情而為之節文」等文獻之證，連接郭店〈語叢一〉簡三十一與九十七為「禮因人之情而為之節度者也」，然

³¹ 荆門市博物館：《郭店楚墓竹簡》，頁 182 注 10、13 及 14。

仍從裘說，將「度」讀作「度」，唯指出「節度」與文獻之「節文」相當。³²然李天虹則以為對照相關文獻與郭店簡其他文例，「度」應讀作「文」。³³

至於「度」何以能讀作「文」，在字形上，李家浩指出「度」見於《汗簡》與《古文四聲韻》引石經，是古文「閔」字。³⁴而李學勤進一步指出「度」可分解為所謂的「鹿頭」、「旻」形和右側的「彡」，同時根據《汗簡》閔字的另一字形作「𠄎」與「𠄎」，而推論所謂的「鹿頭」實際上是從「民」或說是從「民」省聲。至於下半部是「旻」字的古文寫法，而右側的「彡」表文飾之義，因此李說以為「度」應理解為從「旻」「彡」「民」聲的字，同「閔」乃是一個字的異寫，而由於音同，其讀為「閔」或「文」是合乎情理的。³⁵

綜合以上諸說以及文獻上的佐證，可知「度」字在部份楚簡中讀作「文」是肯定的。然而在郭店楚簡中，此字並非只讀作「文」，實還有讀作「度」的用法，如〈語叢一〉簡四「有命有度有名」、〈語叢三〉簡七十一「命與度與」皆是，周鳳五師曾舉出《楚辭·離騷》「皇覽揆余初度兮，肇錫余以嘉名」證簡四「有命有度有名」一句。³⁶此外，《韓詩外傳》也有「其所受天命之度，適至是而亡，弗能改也，雖枯槁弗捨也」以及「其節度淺深，適至於是矣」皆可證〈語叢〉二簡應讀作「度」。同時，上引李學勤的說法，以為「度」從「旻」、「彡」、「民」聲，然而李說實無說明何以「度」字從「旻」。

首先說明「度」字下部所從，查考《汗簡》閔字的寫法有以下四種：

³² 陳偉：〈《語叢》一、三中有關「禮」的幾條簡文〉，《郭店楚簡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（武漢：湖北人民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頁143-144。

³³ 李天虹：《郭店竹簡〈性自命出〉研究》（武漢：湖北教育出版社，2002年），頁14-2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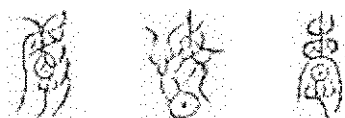
³⁴ 李天虹：《郭店竹簡〈性自命出〉研究》（武漢：湖北教育出版社，2002年），頁21所引。

³⁵ 李學勤：〈試解郭店簡讀「文」之字〉，《孔子·儒學研究文叢·一》（濟南：齊魯書社，2001年4月），頁117-119。

³⁶ 周鳳五師的說法，係筆者在1999-2000年在臺大中文研究所選修周師「郭店竹書研究」的課堂筆記。



而《古文四聲韻》閱字相關的寫法有三種：



二書的第一類字形「𠄎」與「𠄎」與楚簡「度」形正同，其下部的「旻」字，實即由「民」字訛變過來。甲骨文「民」字作：³⁷



其字形從「目」從「支」，或從「卜」，或從「乂」，與楚簡「旻」部正相當。因此「度」字下部所從應是從「目」從「乂」（偶或從「彡」），亦即「民」字的部件拆寫而來，在「度」的整個字形中處於下方，而與獨立「民」字的寫法不同而已。《汗簡》中「𠄎」字正是從門，民聲的字，與從門，文聲的「閱」字，只是替換了不同的聲符。至於「𠄎」「𠄎」、「𠄎」、「𠄎」諸字所從的「𠄎」形，則應由「度」上部之形與從「民」的部份進一步合筆而成，亦即鹿頭（無角）與目形合而書之而成。此外「度」字又有從「且」的字形，應是後來由「目」形改爲「且」字聲符以助標音之用。

其次說明「度」字上部，「民」字自金文以下作：³⁸



³⁷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：《甲骨文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5年），頁157。

³⁸ 容庚編著：《金文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8年11月六刷），頁813。

而楚簡中「民」字作：³⁹



又李家浩指出九店楚簡「民」字作：⁴⁰



因此可知獨立的「民」字字形發展到戰國，與鹿頭又有形同而混用的情況。因二者相混，是以出現「𡗗」、「𡗘」、「𡗙」、「𡗚」等「閔」字所從的「𡗛」旁，上從鹿「頭」，下又從「乂」的字形，且皆能以「民」為聲。「鹿」與「民」二字聲韻遠隔，然而字形在發展過程中漸同而相混用，就「閔」字的諸古文字形，可見一般。

綜上所論，即可知何以楚簡「度」字，能夠從明紐眞部的「民」聲，與明紐文部的「文」通讀；也能夠從來紐屋部的「鹿」聲，或清紐魚部的「且」聲，與定紐鐸部的「度」字通讀了。

（責任校對：陳秋宏）

³⁹ 湯餘惠主編：《戰國文字編》（福州：福建人民出版社，2001年12月），頁811。

⁴⁰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、北京大學中文系編：《九店楚簡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0年5月），頁71注50。

引用書目

一、傳統文獻
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周易正義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尚書正義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毛詩正義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周禮注疏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儀禮注疏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禮記注疏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春秋左傳正義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春秋公羊傳注疏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論語注疏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爾雅注疏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，《孟子注疏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7年8月）。
- 李富孫：《易經異文釋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5年）。
- 黃懷信、張懋鎔、田旭東撰，李學勤審定：《逸周書彙校集注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5年）。
- 屈守元：《韓詩外傳箋疏》（成都：巴蜀書社，1996年）。
- 朱熹：《詩集傳》（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70年）。
- 胡培翬：《儀禮正義》（江蘇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93年）。
- 朱熹：《四書集注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9年）。
- 錢繹：《方言箋疏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）。
- 王先謙：《釋名疏證補》（成都：巴蜀書社，2001年）。
- 黃錫全：《汗簡注釋》（武漢：武漢大學出版社，1990年）。
- 夏竦：《古文四聲韻》（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2005年）。
- 段玉裁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66年10月）。

- 朱駿聲：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4年1月）。
- 王引之：《經義述聞》（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9月）。
- 王念孫：《讀書雜誌》（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9月）。
- 韋昭注：《國語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58年）。
- 繆文遠：《戰國策新校注》（成都：巴蜀書社，1987年）。
- 司馬遷著，裴駰集解，司馬貞索隱，張守節正義：《史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2年）。
- 班固著，顏師古集注：《漢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5年）。
- 趙曄：《吳越春秋》（臺北：臺灣中華書局，1981年）。
- 吳則虞：《晏子春秋集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2年）。
- 王利器：《呂氏春秋注疏》（成都：巴蜀書社，2002年1月）。
- 孫詒讓：《墨子閒詁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3年）。
- 王先謙：《莊子集解》（臺北：廣文書局，1972年）。
- 尹知章注，戴望校正：《管子校正》（臺北：世界書局，1973年）。
- 王先謙：《荀子集解》（臺北：成文出版社，1977年）。
- 陳奇猷：《韓非子集釋》（上海：人民出版社，1974年）。
- 王聘珍：《大戴禮記解詁》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1986年）。
- 劉文典：《淮南鴻烈集解》（臺北：明倫出版社，1971年）。
- 王照圓：《烈女傳補注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68年）。
- 洪興祖：《楚辭補註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7年9月）。
- 汪瑗撰，董洪利點校：《楚辭集解》（北京：北京古籍出版社，1996年10月二刷）。
- 蕭統等編，李善等注：《增補六臣註文選》（臺北：華正書局，1977年）。

二、近人論著

-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：《甲骨文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5年）。
- 李天虹：《郭店竹簡〈性自命出〉研究》（武漢：湖北教育出版社，2002年）。
- 李 零：《郭店楚簡校讀記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2年3月）。
- 李學勤：〈試解郭店簡讀「文」之字〉，《孔子·儒學研究文叢·一》（濟南：齊魯書社，2001年4月）。
-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：《信陽楚墓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6年3月）。
- 容 庚編著：《金文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8年11月六刷）。
- 荆門市博物館：《郭店楚墓竹簡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98年5月）。
- 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三）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3年12月）。
- 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五）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6年1月）。
- 高亨纂著，董治安整理：《古字通假會典》（北京：齊魯書社，1997年7月）。
- 陳 偉：〈《語叢》一、三中有關「禮」的幾條簡文〉，《郭店楚簡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（武漢：湖北人民出版社，2000年）。
- 陳 偉：《郭店竹書別釋》（武漢：湖北教育出版社，2003年1月）。
-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、北京大學中文系編：《九店楚簡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0年5月）。
- 湯餘惠主編：《戰國文字編》（福州：福建人民出版社，2001年12月）。
- 睡虎地秦墓竹簡整理小組編：《睡虎地秦墓竹簡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2001年12月）。
- 顏世鉉：〈郭店楚簡淺釋〉，《張以仁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》（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99年1月）。

三、網路論文

- 牛新房：〈讀上博（五）筭記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9月17日。
- 季旭昇：〈上博五《周易》（下）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18日。
- 秦樺林：〈楚簡《君子為禮》筭記一則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22日。
- 陳偉：〈《君子為禮》9號簡的綴合問題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3月6日。
- 陳劍：〈談談《上博（五）》的竹簡分篇、拼合與編聯問題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19日。
- 禰健聰：〈上博楚簡（五）零筭（二）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26日。
- 蘇建洲：〈《上博（五）》東釋（二）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2月28日。
- 蘇建洲：〈《上博楚簡（五）》考釋二則〉，武漢大學簡帛網站，2006年12月1日。